

证券代码：300349

证券简称：金卡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7-032

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，同意聘任马芳芬女士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马芳芬女士的个人简介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马芳芬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1987年出生，硕士学历。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在华润置地（宁波）有限公司法律部担任法律专员；2011年10月至2013年8月在上海市小耘律师事务所公司部担任律师；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在香港大学就读普通法硕士；2014年8月起先后担任公司法务部主管、公司监事，现任总裁办主任兼法务部经理。2014年12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马芳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规定的情形，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

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571-56615623

传真：0571-56615621

邮箱：stock@china-goldcard.com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下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乔街158号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